

##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等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建立、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利益共享机制，调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责任心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。公司于2018年1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：（1）公司董事（不含独立董事）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；（2）公司或其控股（含全资）子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骨干；（3）经公司董事会认定有重要贡献的其他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、于2018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的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8-001）及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（公告号：2018-004）。

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方案中已包含公司董事陈滨、董事兼总经理董瑞平等高管团队，同时，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“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等高管计划增持公司股份”事宜（具体详见于2017年1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等高管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，公告号为2017-058）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实施。为此，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，原“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等高管增持计划下”的增持主体均通过本计划增持公司股份，原增持计划不再单独实施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月9日